

甘 肃 省 政 府 采 购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ZFCG-BRJY-2019-082

项目名称：2019 年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界碑界桩标识系统设置（张掖金昌武威段）项目

采购人：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采购代理：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兰州

二零二零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一、总 则	8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9
三、报价和磋商总则	10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13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合 同	13
合 同	14
一、项目概况	14
二、项目总价款	14
三、甲、乙双方相关约定	14
四、项目款的支付方式	14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14
六、争议解决	15
七、其他约定	15
第四章 磋商文件格式	16
一、报 价 函	16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7
三、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	18
四、报价一览表	21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22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3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24
八、商务偏离表	25
九、资格证明商务材料	26
十、投标保证金证明	27
十一、售后服务承诺	28
十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29
十三、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30
十四、报价编制说明及施工组织设计要求	31
十五、入的主要施工机设备表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31
十六、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32
十七、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32
十八、项目经理简历表	33
十九、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34
二十、技术偏离表	35
二十一、施工方案	3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5
一、工程名称	35
二、主管单位	36
三、工程性质	36
四、建设年限	36
五、建设背景	36
六、建设条件	37
七、建设规模与内容	40
八、标识物制作	40
九、本次项目需执行或满足的相关规范标准	49
第六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5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的委托,对2019年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界碑界桩标识系统设置(张掖金昌武威段)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磋商文件编号: ZFCG-BRJY-2019-082

二、磋商项目预算: 2918万元

三、磋商内容:

界碑、界桩、功能区界桩及标识牌的制作、运输、埋设。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界碑	161	个	具体技术参数 详见磋商文件;
2	界桩	3428	个	
3	功能区桩	1898	个	
4	标识牌	320	个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需要的材料;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需将网页截图附于磋商报价文件中)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函原件并附在磋商报价文件正本中,声明函格式自拟)

4、供应商须具有合格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提供原件备查)

5、省外供应商须提供入甘备案手续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五、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文件第五条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第二条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

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3、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三条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六、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2020年1月8日至2020年1月14日每天00：00～23：59，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在线免费获得。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七、磋商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报价文件于2020年1月20日9:00之前递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三开标厅，对迟于开标时间递交的投标书将不予接受。

八、磋商时间和地点：

2020年1月20日9:00（北京时间）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第三开标厅公开开标。

九、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收退和管理。

十、省公共资源交易局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信息及须知：

1、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 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 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 号：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供应商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磋商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供应商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3、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一) 供应商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供应商预留的手机;供应商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也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 2.0 系统自行查询。

(二) 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三) 供应商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4、网上下载标书须知:

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十一、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 5 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 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采购人地址: 甘肃省张掖市东街 177 号

联系人: 王红义

电话: 19809360555

招标代理机构: 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 3 号楼 1032 室

联系人: 韩琴

电话: 17361591961

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7 日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地址：甘肃省张掖市东街177号 联系人：王红义 电话：19809360555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3号楼1032室 联系人：韩琴 电话：17361591961
3	采购项目名称	2019年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界碑界桩标识系统设置（张掖金昌武威段）项目
4	采购文件编号	ZFCG-BRJY-2019-082
5	资金来源	预算内总资金：2918万元。 1) 功能区桩制作、运输、埋设费共预算约584万元，全部由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承担。 2) 界碑、界桩、标识牌制作、运输、埋设费共预算约2334万元，其中界碑505万元，界桩943万，标识牌886万元，全部由中央预算内投资承担。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7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8	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磋商报价有效期	90个日历日（从磋商截止之日算起）
10	承包方式	总承包
11	建设地点、时间及规模	建设地点：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 建设时间：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点多、线长、面广，组织实施和施工难度大，工程建设期限暂定2年，即2019-2020年。 建设规模：工程量清单所有工程。
1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自磋商文件发布时间起的五日内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3	分包履约	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14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	磋商截止时间	2020年1月20日9时00分
16	投标保证金	金 额：10 万元。 交款方式：电汇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7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8	签字盖章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人代表的签字可用具有法定效力的签字章）
19	磋商报价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1份；光盘1份；电子文档（现场查验U盘，U盘中必须有电子版磋商报价文件，且内容完整无损坏）1份；用于唱标的“报价一览表”1份。
20	磋商文件的装订	详见第二章3.3报价及密封包装；
21	磋商文件封面的标注	详见第二章3.3报价及密封包装；
22	递交磋商报价文件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三开标厅。
23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磋商报价文件递交地点。
24	资格审查	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文件中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除需要提供原件的证明文件须装订在磋商报价文件中，其余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或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一、总 则

1. 说明

1.1 适用范围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邀请中所叙述的报价范围。

1.2 本次招标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和省、市有关部门的规定，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定成交人。

1.2 合格的供应商

1.2.1 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活动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2.2 供应商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需要的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申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2.3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需将网页截图附于磋商报价文件中）

1.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函原件并附在磋商报价文件正本中，声明函格式自拟）

1.2.5 供应商须具有合格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提供原件备查）

1.2.6 省外供应商须提供入甘备案手续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1.3 定义

1.3.1 “采购人”指：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3.2 “代理机构”指：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1.3.3 “供应商”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4 “磋商文件”是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1.3.5 “磋商报价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1.3.6 “货物”是指供应商中标后根据磋商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

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等。

1.3.7 “安装”是指供应商中标后按磋商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供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1.3.8 “服务”是指供应商中标后根据磋商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3.9 “自主创新产品”是指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以下简称目录）的货物和服务。目录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有关部门在国家认定的自主创新产品范围内研究制订。

1.3.10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1.4 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费用

无论本项目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其参加本项目磋商采购的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2.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1.2 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及前附表

2.1.3 需求一览表及实施要求

2.1.4 服务要求

2.1.5 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2.1.6 附件

2.2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有疑问，应将要求澄清的问题以文字形式通知招标机构。

2.3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 招标机构可以用书面补充通知的方式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

2.3.2 所发的补充通知将于报价截止时间前发往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该补充通知作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一部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须予以签收确认。

2.3.3 考虑到补充通知的影响，委托人和招标机构可决定推迟报价截止时间。

三、报价和磋商总则

3.1 报价文件的编写

3.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报价文件。

3.1.2 报价语言和计量单位报价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除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

3.1.3 供应商应按报价范围进行报价。

3.1.4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若由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与报价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作为报价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3.2 报价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应至少包括以下部分：

3.2.1 报价函；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并亲自签署报价书的可不提交）

3.2.3 价格文件；

3.2.4 服务方案等说明文件；

3.2.5 供应商情况介绍文件；

3.2.6 资格文件；

3.2.7 磋商保证金。

3.3 报价及密封包装

3.3.1 供应商需将报价一览表（与正本中的保持一致）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在封口处加盖公章后单独递交。

3.3.2 供应商应将投标报价文件的正本、副本、光盘和电子版U盘用单独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光盘”“U盘”等字样，然后加盖公章。

3.3.3 报价文件正本、副本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报价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报价文件上签字。被授权代表必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报价文件中。

3.3.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报价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3.3.5 每本报价文件的内容应装订成册。

3.3.6 供应商应对报价货物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供应商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报价中清楚地注明。

3.3.7 供应商应按附件的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3.8 所有报价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并在封口上加盖供应商的公章。报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报价文件正本或副本；

报价地点及时间；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 3.3.9 招标机构对因报价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3.3.10 招标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3.3.11 在报价文件中第一次报价的基础上还可进行两次报价。

3.4 报价有效期

3.4.1 从报价截止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90 日。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3.5 磋商保证金

见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前附表。

3.6 报价文件的修改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供应商可以修改其报价文件内容，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机构。在磋商规定的修改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可以修改其报价文件内容。

3.7 报价的撤回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报价、但在报价截止后不允许撤回报价。

3.8 竞争性磋商采购程序及评审

3.8.1 招标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报价。

3.8.2 招标机构组织和主持磋商采购全过程，供应商代表在报价签到表上签到。

3.8.3 每家供应商按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顺序单独与磋商小组成员就报价文件的技术、商务、价格、服务、及针对项目的实质服务内容等进行磋商，如在磋商中供应商达不到对本项目的实质性响应，将不进入下轮报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供应商代表需参加磋商并就磋商中所做出的承诺进行书面签字确认。

3.8.4 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进行评审。

3.8.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

报价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报价总价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磋商时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不到场的；

报价文件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包装的；

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无法证明身份的。

3.8.6 按有关规定组成的磋商小组将按已定原则进行评审，详见评审办法。

3.8.7 磋商小组在确定成交候选人以前有权按照有关法规拒绝任何或全部报价，对由此造成对供应商的影响不负任何责任，同时对此不做任何解释。

3.8.8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可再进行一轮报价。

3.8.9 磋商小组按照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按得分高低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如得分最高且相同的供应商有两家或两家以上，则按照最高得分中报价最低供应商成交为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8.10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按有关规定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依时与买方签约。

3.8.11 招标机构没有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不成交的理由。

3.9. 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3.9.1 从接受报价起，直至成交供应商与买方签订合同日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授标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9.2 从报价截止日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买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合 同

合同编号：ZFCG-BRJY-2019-082-HT-001

项目名称：2019 年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界碑界桩
标识系统设置（张掖金昌武威段）

磋商文件编号：ZFCG-BRJY-2019-082

采购人：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成交人：

合 同

甲方（采购人全称）：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乙方（成交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合同载明的项目施工内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内容：

项目施工时间：

二、项目总价款：

此合同包含乙方管理费、人员劳务费、机械费、耗材费、保险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甲、乙双方相关约定：

工作过程中，如遇甲方调整、不可抗拒因素等非乙方因素，导致乙方无法施工的，乙方可向甲方要求工期延期顺延。

四、项目款的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 40%（大写：小写：）；货物进入施工现场经验收合格后付 45%（大写：小写：）；施工完成经验合格后付 10%（大写：小写：）；剩余的 5%（大写：小写：）为保证金，自验收项目之日起满一年支付。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1. 甲方的权责：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质量进行监督。

（2）因甲方有权勒令乙方返工，返工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返工导致的工期延长责任由乙方自己承担。

（3）根据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乙方的项目款项。

2. 乙方权责：

（1）乙方工作人员必须由乙方自行管理，工作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

（2）乙方工作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国家的法律法规。

（3）工作过程中乙方应考虑对甲方的现场环境和设备设施进行防护。甲方应书面告知因防护的现场环境和设备设施。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乙方工作完毕，应在七十二小时内清理完现场内的材料及器具，以便甲方的现场规范管理。

（5）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

六、争议解决:

1. 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双方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项目。

七、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往来电报、传真、函件、会议纪要、磋商报价文件承诺(除合同,另有规定外)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三份,代理机构一份,经签字盖章生效,由三方有关部门保存。

甲方(盖章): 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 办 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税号: 账号:	乙方(盖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 办 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代理机构: 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电 话: 17361591961 邮 编: 730030 经办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注: 本合同中主要条款必须全部响应,但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四章 磋商文件格式

一、报 价 函

致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 “_____” 项目磋商文件（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相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进行磋商报价，总投标报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内完成项目的所有相关工作，并交付采购人或相关部门审计验收。

3、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小写：_____万元（大写：_____）的磋商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磋商保证金：

（1）如果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磋商文件的磋商文件；

（3）在磋商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4、我方承诺报价有效期满足 90 个日历日。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磋商报价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磋商报价文件光盘 1 份；电子文档（U 盘）1 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1 份。

6、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8、我方为本次磋商成交后支付给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磋商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磋商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过程、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磋商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背面）

三、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附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XXX 单位的 XXX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7]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四、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磋商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序号	磋商内容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工期（日历日）	磋商保证金	备注
1						
2						
3						
.....						
报价合计（万元）：				大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_____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注：“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否则为无效报价；此表一式两份，一份附于磋商报价文件中，一份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单独密封、递交。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磋商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序号	磋商内容（品目等分项明细）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备注
1						
2						
3						
.....						
分项报价合计（万元）：				大写：		

注：“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_____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_____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致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说明。

若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 3 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磋商，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_____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八、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磋商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要求	磋商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1			
2			
3			
.....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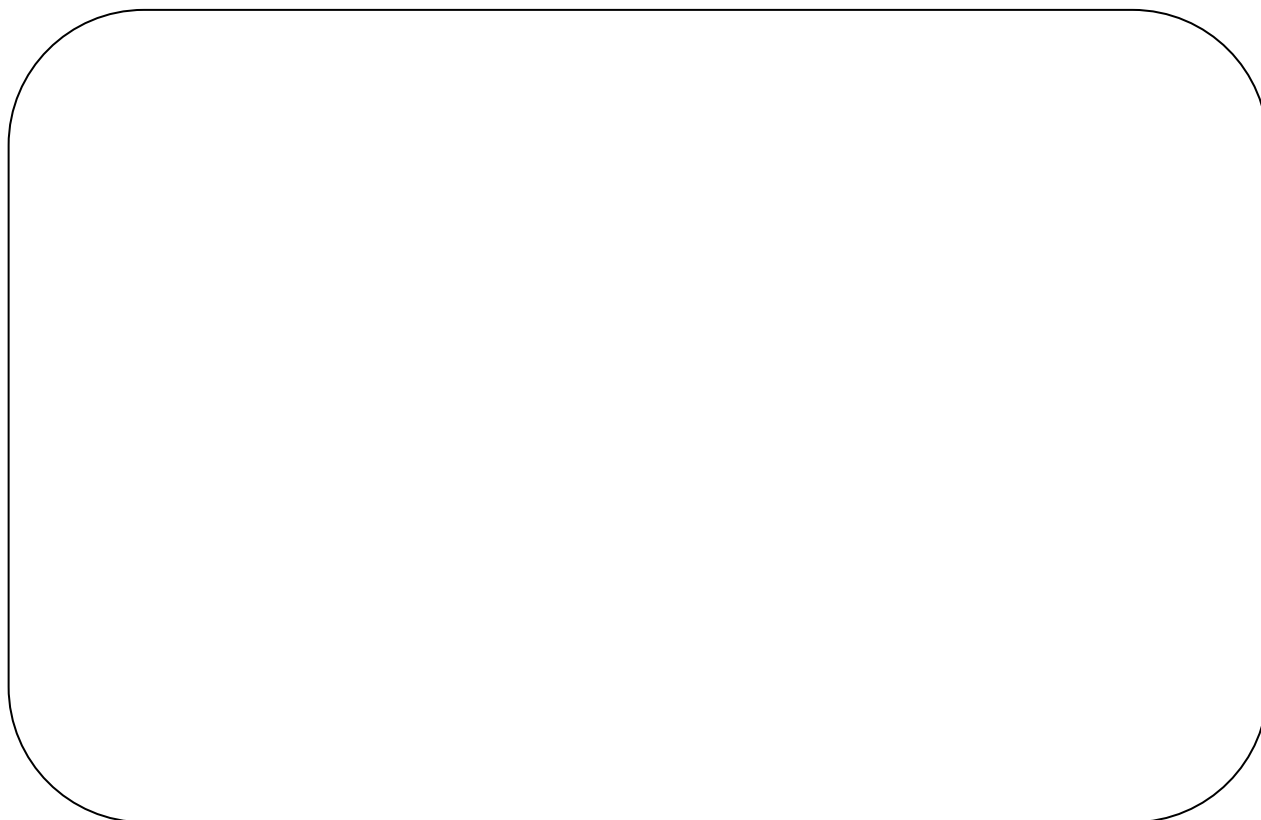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_____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九、资格证明商务材料

十、投标保证金证明

附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一、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货物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人员简历介绍），并填写下表：

供应商或厂家（电话、地址、联系人）
服务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工作经历。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_____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十三、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应提供收到的成交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四、报价编制说明及施工组织设计要求

一、预算书

1. 施工图预算书应根据询价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并根据“技术标准和要求”中关于“投标报价”的定额、标准、文件等进行编制。

2. 施工图预算结果与投标总报价存在偏差时，无论偏差多少，供应商都必须做出解释。

二、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内容。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招标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措施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及地上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

十五、入的主要施工机设备表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机械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十六、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成交的供应商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 施工进度图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日期。
3.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十七、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十八、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资格等级		
已完成和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完成	工程质量

十九、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责任年限		
近三年已完成和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完成	工程质量

（注：除投标格式中内容磋商报价文件中其他内容请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

技术部分文件

二十、技术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书技术响应	偏离	说明

注：1、偏离条款（含正偏离和负偏离）
2、按磋商文件进行响应。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磋商日期：年月日

二十一、施工方案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工程名称：

2019 年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界碑界桩标识系统设置（张掖金昌武威段）项目。

二、主管单位：

甘肃省林草局。

三、工程性质：

新建非营造林工程。

四、建设年限：

考虑到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点多、线长、面广，组织实施和施工难度大，工程建设期限暂定 2 年，即 2019-2020 年。

五、建设背景：

2017 年 9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祁连山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方案》，确定了祁连山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基本原则、目标定位、主要任务及范围面积，涉及甘肃、青海两省，总面积 5.02 万平方公里。为全面贯彻落实并按时完成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试点任务，切实推动祁连山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甘肃片区工作如期顺利完成，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署安排和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要求，甘肃省祁连山国家公园体制试点领导小组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印发了《关于印发〈祁连山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甘肃片区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了甘肃片区体制试点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定位、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等，明确了 21 类共计 48 项主要任务。作为甘肃省片区实施方案中重要的一类工作任务，勘界及功能分区划定任务分为 3 项工作内容，即：国家公园范围勘界，科学划定国家公园功能分区，设置国家公园界碑、界桩和标识。

2018 年 4 月底前，在进一步开展本地情况调查的基础上，参照《祁连山国家公园落界和功能区划准则》科学合理的界定了国家公园四至范围，明确了主要拐点及明确地标物的地理坐标，依据祁连山生态系统的脆弱性、敏感性和自然生态分布特征，立足主体功能定位，统筹考虑祁连山生态保护和利用现状、原住居民生产生活需要，进一步摸清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本底情况，科学划定了国家公园功能分区。

本项目的实施将改善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条件，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基础支撑，提高生态环境保护和监管的能力和水平，高标准、高质量、有重点地逐步实现国家公园生态保护管理工作规范化、科学化，对完善国家公园生态保护管理体制，具有重要意义。

完善保护区管护设施的需要根据《祁连山国家公园总体规划》，祁连山国家公园由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建设、社区协调发展等内容构成，其中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中生态系统保护中包含界碑、国家公园界桩、管控区界桩、标识牌等。此次界碑、界桩、标志牌等信息化建设项目属《祁连山国家公园》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建设对完善国家公园管护设施，降低管护难度，提高管护效果等起到积极作用。

提高各管控区管护能力的需要祁连山国家公园划为 2 个保护区，每个保护区根据所处的地位、保护对象、保护目的各不相同，确界定标工作通过区分其界限和位置，将发挥宣传、提醒等重要作用，对促进各

管护区的保护管理工作奠定基础，有利于提高各管理站、管护点的管护能力。

保护自然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的需要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自然资源丰富多样，具有典型性，由于点多、线长、面广，涉及行政区域多等原因，保护管理难度大。在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周边、人为活动较多区域等处设立界碑、界桩、功能区桩和标识牌，限制和提示人们在各管控区的活动范围，有利于降低保护难度，提高自然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恢复。

六、建设条件：

1. 地理位置

祁连山国家公园试点区范围地处我国甘肃、青海两省交界，位于青藏高原东北部，总面积 5.02 万平方公里，分为甘肃省和青海省 2 个片区，甘肃省片区 3.44 万平方千米，占总面积的 68.5%。甘肃片区行政区划涉及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乐县、中农发山丹马场、永昌县、天祝藏族自治县、凉州区、国营宝瓶河牧场（肃南县境内）和国营鱼儿红牧场（主体在肃北境内）10 个县（区、场）。其中肃北县 13641 平方公里，占 39.65%；阿克塞县 2988 平方公里，占 8.69%；肃南县 12602 平方公里，占 36.63%；民乐县 321 平方公里，占 0.93%；中农发山丹马场 1154 平方公里，占 3.35%；永昌县 335 平方公里，占 0.97%；天祝县 3192 平方公里，占 9.28%；凉州区 172 平方公里，占 0.50%。具体范围见附图 1。片区内包括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甘肃盐池湾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天祝三峡国家森林公园、马蹄寺省级森林公园、冰沟河省级森林公园等保护地。

甘肃片区张掖金昌武威段涉及肃南县、民乐县、永昌县、天祝县、凉州区、中农发山丹马场、国营鱼儿红牧场 7 个县（区、场）。

2. 自然环境

祁连山区是河西内陆河流石羊河、黑河、疏勒河的发源地和径流形成区，是河西绿洲非常重要的水源地，对中下游生态系统、水资源利用具有极其重要影响。祁连山区气候垂直差异大，高山区主要受太平洋和印度洋东南暖湿气流的影响，降水量 400~700mm，年径流深 100~500mm。由于低温高寒，降水的一部分以冰和雪的固体形式被储藏起来，海拔 4000m 以上的高山终年积雪，有现代冰川分布。区域内以山地多年冻土为主；森林与山区冰川、冻土、草地、湿地等共同构成了巨大的复合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丰富，水源涵养功能突出，旅游资源丰富。

2.1 地质地貌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地处祁连褶皱系北祁连山褶皱带，大致沿北西西•南东东方向延伸。地表形态多种多样，全区属高山和谷地地貌。主要二级地貌类型有极高山、高山、中山、低山丘陵，大部分山峰海拔 4000~4500m，许多山峰超过 5000m，其中疏勒南山主峰团结峰是整个山系的最高峰，海拔 5808m。山地高差在 1000~2000m，海拔 4000m 以上为冰川地貌。中部和东部山势较低，山脉多为现代冰川发育的寒冬风化及冰川侵蚀作用强烈的剥蚀构造，山势挺拔，绵延千里。

2.2 气候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气候垂直差异大，高山区主要受太平洋和印度洋东南暖湿气流的影响，降水量 400~700mm，年径流深 100~500mm。由于低温高寒，降水的一部分以冰和雪的固体形式被储藏起来，

海拔 4000m 以上的高山终年积雪，有现代冰川分布。

2.3 土壤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土壤类型多样，垂直地带性分布明显。东段土壤类型以海拔高度由低到高依次为灌淤土、灰钙土、淡栗钙土、耕地栗钙土、栗钙土、暗栗钙土、耕作黑钙土、石灰性灰钙土、山地灌丛草甸土、山地草甸土、亚高山灌丛草甸土和石质荒漠土；西段土壤类型以海拔高度由低到高分布为棕钙土、石灰性灰褐土、山地草原草甸土、高山草原土、高山寒漠土、棕漠土。主要土壤类型有灌丛草甸土、山地草甸土、高山草原土、高山寒漠土、棕漠土、灰钙土、灌淤土等。

2.4 水文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保护区分属河西内陆河流域和黄河流域两大流域。内陆河流域东以乌鞘岭、毛毛山、老虎山与黄河流域为界，习惯上分为三个水系，即黑河水系、石羊河水系和疏勒河三大水系(含苏干湖水系)。

2.5 植被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植被垂直分带和东西变化明显，植物区系成分亦随海拔高度发生明显变化，主要包括温带荒漠植被、高山灌丛和灌丛草甸植被、高寒草甸、垫状植被物和地衣、高山亚冰雪稀疏植被。祁连山森林主要分布于海拔 2300~3300 米的阴坡、半阴坡，常以带状或块状与草原、沼泽、水域等交错分布，构成山地复合生态系统。主要森林类型为青海云杉林，还分布有大面积的灌木林和少量的祁连圆柏、桦木、山杨林等。

3. 自然资源

3.1 草地资源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草地总面积 202.88 万 hm²，其中天然牧草地 190.17 万 hm²，沼泽草地 12.67 万 hm²，人工牧草地 295.36hm²。草地在规划区内广泛分布，以天祝、肃北、肃南、阿克塞、山丹马场、宝瓶河牧场、鱼儿红牧场等县区较为集中。东部平均盖度多在 50%以上，西部荒漠草原平均盖度在 25%左右。

3.2 森林资源

甘肃省片区林地总面积 59.03 万 hm²，森林(乔木林)覆盖率为 6.45%，其中乔木林地 14.11 万 hm²、疏林地 1.76 万 hm²、灌木林地 43.02 万 hm²、未成林地 708.94 万 hm²、苗圃地 33.99hm²、无立木林地 441.06hm²、宜林地 231.8hm²。

森林主要分布在天祝县、肃南县、肃北县、永昌县、山丹马场、民乐县和凉州区。

3.3 湿地资源

甘肃省片区湿地总面积 19.44 万 hm²，其中：森林沼泽 32.88hm²、灌丛沼泽 1.51 万 hm²、沼泽草地 12.67 万 hm²、河流水面 4.04 万 hm²、湖泊水面 243hm²、水库水面 798hm²、坑塘水面 125hm²、内陆滩涂 9773hm²、沟渠 26hm²、沼泽地 1070hm²。湿地资源主要分布在肃北县、肃南县、阿克塞、山丹马场、天祝县等县区。

3.4 冰川资源

根据中国科学院西北分院资料，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共有冰川 2683 条，面积 1597.81km²，冰储量约 844.8×108m³。多年平均冰川融水量为 9.9×108m³，年出山径流量约为 72.64×108m³。冰川主要分布在祁连山主脉与支脉脊线两侧，重点分布区域在疏勒南山团结峰地区。

3.5 矿产资源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矿产资源丰富，素有“万宝山”之称，蕴藏着种类繁多、品质优良的矿藏，已发现和探明的矿产有 34 种。其中：金属矿 15 种，包括铁、锰、铬、铜、铅、锌、钨、钼、金、镍、锑、汞、铝、锂、铌，非金属矿 19 种，包括萤石、石灰石、石英砂、硫、粘土、石膏、石棉、菱镁、白云岩、玉石、芒硝、重晶石、石榴石、方解石、碧玉岩、高岭土、大理石、稀土矿、磷矿石及矿泉水等。

4. 动植物资源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分布有野生脊椎动物 28 目 63 科 294 种，其中兽类 69 种、鸟类 206 种、两栖爬行类 13 种、鱼类 6 种。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雪豹、藏野驴、白唇鹿、马麝、野牦牛、普氏原羚、黑颈鹤等 14 种，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棕熊、马鹿、盘羊、岩羊、藏原羚、猞猁、荒漠猫、蓝马鸡等 39 种。甘肃省片区分布有维管植物 95 科 451 属 1311 种，其中，苔藓植物 3 科 6 属 6 种，蕨类植物 8 科 14 属 19 种，裸子植物 3 科 6 属 12 种，被子植物 81 科 425 属 1274 种。国家重点保护植物 34 种，其中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包括星叶草、半日花、棉刺、野大豆、山莨菪 5 种；三级保护植物有桃儿七、瓣鳞花、黄芪、蒙古扁桃、胡杨 4 种。

5. 人文资源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是裕固族、藏族、回族、土族、哈萨克族、蒙古族、汉族等民族文化的交汇带，现有古遗址、遗迹、宗教建筑等文物 106 处，人文资源丰富，民族文化多样，形成了特色的“祁连山文化圈”。

甘肃省片区天祝县莫科区存有新石器时代马场类型文化遗址，肃南县有榆木山和祁林黄草坝大坂的古岩画、火烧沟烽火台，肃北县有阿尔格力台岩画、扎子沟岩画、大德尔基烽燧遗址。有马蹄寺、天堂寺、文殊寺等数十座佛教寺院。还分布有载入中国工农红军史的著名会议“石窝会议”纪念碑、红湾寺镇的“西路军纪念馆”、红军鏖战的西牛毛山等战场。这些都对研究祁连山区文化具有深远的意义。

6. 社会经济条件

6.1 区域经济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涉及的 11 县区处于甘肃省河西走廊地区，区域内各县多以传统的畜牧业和种植业为主，其中天祝、肃南、肃北、阿克塞为少数民族牧业县，经济结构单一、生产方式落后，经济总量相对较低。广大农牧民长期受传统养殖和种植方式等影响，固守原有的产业模式，散居在草原和耕地条件相对较好的沟谷地带。

国家公园内的社区所处位置偏僻，山大沟深，与城市和经济中心地区相距甚远，使得社区经济发展水平较低，区内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医疗卫生等社会服务机构不健全，从业人员少，服务功能差。

6.2 人口及常住人口

试点区聚集有汉、藏、回、蒙古、土、裕固、哈萨克、撒拉族等 30 多个民族，居民以藏、蒙、裕固

族等游牧民族为主体。试点区涉及常住人口 171.04 万人，农村人口 134.9 万人。甘肃省片区内有原住民 11724 户 35386 人，居住地涉及 34 个乡（镇）252 个村落。

6.3 基础设施

公共基础设施薄弱，城镇化进程缓慢。祁连山山区地势险峻，试点区内交通、通讯、电力等基础条件相对落后，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体系尚不完善。

穿越甘肃省片区的主要道路有 25 条，包括：高铁（兰新高铁）1 条；高速（G30 连霍国家高速公路）1 条；国道干线公路 G213 线策克至磨憨公路（河西新湖-东岔垭口）、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张掖-扁都口）、G312 线上海至霍尔果斯公路（司家桥-星星峡）、G338 线海兴至天峻公路（营盘水-天堂寺）、G341 胶南至海晏公路（轱辘坝-岗子沟）、G569 线（原 S211 线）曼德拉至大通公路（深坑井-骆驼河口）、G213 肃南至祁连山公路（原 G213 线升级改造）等 7 条；省道干线公路 S220 元白公路、S235 民勤至红岷岷公路、S236 东乐至马蹄寺公路、S302 玉门东至肃北公路、S313 张掖至肃南公路等 10 条；县乡专道公路 X202 线张鹰公路、Z075 线张大公路、Y913 线青龙到磨沟公路、Z073 线山马公路、Z058 永马线、Z051 线乌鞘岭支线等 6 条。穿越甘肃省片区的各类在建和规划道路 10 条，其中，高速公路 G0611 张汶高速公路张掖至扁都口段、S18 张掖至肃南、S55 阿拉善左旗（内蒙）-武威-西宁（青海）等 3 条；国道干线公路 G213 线肃南至祁连公路（原 G213 线升级改造）1 条；省道干线公路 S215 线黑鹰山至二指哈拉公路、S233 武胜驿至海石湾公路、S234 炭山岭至七山公路、S237 线平山湖至祁连公路、S301 九条岭至瓜州公路、S303 线肃北至甘青交界段等 6 条。

6.4 旅游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旅游资源十分丰富，主要包括自然旅游资源和人文旅游资源 2 大类。目前，旅游资源的开发利用重点在天祝、肃南县，已开发的旅游项目有 12 个，其中国营 5 家：分别是肃南县文殊寺旅游景区、七一冰川旅游景区、肃南中华裕固风情走廊景区、肃南县马蹄寺景区、天祝三峡国家森林公园金沙峡景区；民营 5 家：分别是肃南老虎石（巴尔斯）雪山生态文化体育旅游景区、肃南县悬唐寺熔炼丹霞景区、肃南红石窝红色生态文化旅游景区、山丹马场槐溪小镇、肃南县夏日塔拉旅游景区；股份制企业 1 家：肃南县长沟寺景区；混合所有制企业 1 家：天祝县冰沟河省级森林公园。

6.5 保护地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划入的保护地有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甘肃盐池湾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以及天祝三峡国家森林公园、马蹄寺省级森林公园、冰沟河省级森林公园 3 处森林公园和文殊寺旅游景区。

七、建设规模与内容：

按照规范要求，制作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张掖金昌武威段界碑、界桩、功能区桩以及标识牌，组织施工埋设；并对其位置进行测量，主要包括控制测量、点位平面测量、点位高程测定、标志点方位物测绘、标志点登记表填写，制作边界协议书及附图，编写边界点位置说明、边界线走向说明等。张掖金昌武威段共设置界碑 161 个，界桩 3428 个，功能区桩 1898 个，标识牌 320 个。

八、标识物制作

1.制作原则

- 1.1 协调性原则：标识物的设置与修建应与祁连山国家公园保护主导定位相协调。
- 1.2 环保性原则：应当采用符合环保要求、无污染的材料，尽量避免施工期间及使用期对祁连山国家公园及其周边生态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 1.3 经济性原则：应当使用坚固、耐用、不易降解的材料，严禁使用奢华高档材料。
- 1.5 准确性原则：必须依据国务院批复的《祁连山国家公园总体规划》中规定的范围界和功能范围设定。

2.标识物制作规格

初步设计中对界碑界桩功能区桩标识牌的规格只做材质、文字、尺寸、编码等要求。标识物表达的具体内容及地下基座部分由投标单位根据埋设位置、埋设难度、功能用途等需求进行详细设计。

2.1 界碑：

2.1.1 材质

采用 306 大理石或同等价格新型节能材料。

2.1.2 文字

祁连山国家公园界碑的中文一般采用黑体或宋体，西文和阿拉伯数字采用 TimesNewRoman 字体。在国家公园分布范围内少数民族自治县还应加注该少数民族文字，如天祝县加注藏文、肃北县加注蒙文、阿克塞县加注哈萨克文。

2.1.3 色彩

祁连山国家公园界碑字体色彩以红色为主。

2.1.4 编码方式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界碑编码以地级市统一进行编码。第一位为祁连山拼音首字母 QLS；第二位为地州市拼音首字母，如张掖市范围内的标注 ZY；第三位为界碑界桩标识牌分类码，界碑标注 JB；每个地州市为独立设置单元，从最西段开始顺时针由 001 号开始编起。例如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张掖市范围内的最西端 1 号界碑，编号为 QLS-ZY-JB-001。

2.1.5 二维码

在界碑上印制二维码，包含国家公园基本信息，界碑编号，片区范围电子地图，进入国家公园应注意事项，国家公园联系方式等。后台挂接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地理信息监管平台，通过现场标识物的二维码，实现对监管平台内公园数据的调用展示。

2.1.6 样式与图案

文字用红色文字标出“祁连山国家公园”、“界碑”、“设立单位：”、“立碑时间：”、“界碑编号：***号”，使用阿拉伯数字。正面用中文，背面用当地民族语言或英文书写。

界碑高为 250cm、宽为 150cm、厚为 20cm，埋设 50cm，样例见图 1。



a) 界碑正面

b) 界碑背面

图 1— 界碑样例

2.2 界桩

2.2.1 材质

采用 306 大理石或同等价格新型节能材料。

2.2.2 字体

祁连山国家公园界桩的中文一般采用黑体或宋体，西文和阿拉伯数字采用 TimesNewRoman 字体。

2.2.3 色彩

祁连山国家公园界桩文字色彩以红色为主。

2.2.4 编码方式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界桩编码以地级市统一进行编码。第一位为祁连山拼音首字母 QLS；第二位为地州市拼音首字母，如张掖市范围内的标注 ZY；第三位为界碑界桩标识牌分类码，界桩标注 JZ；每个地州市为独立设置单元，从最西段开始顺时针由 0001 号开始编起。例如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张掖市范围内的最西端 1 号界桩，编号为 QLS-ZY-JZ-0001。

2.2.5 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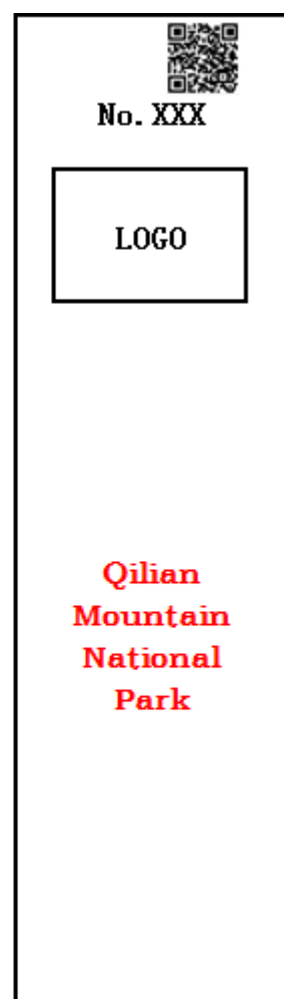
在界碑上印制二维码，包含国家公园基本信息，界碑编号，片区范围电子地图，进入国家公园应注意事项，国家公园联系方式等。后台挂接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地理信息监管平台，通过现场标识物的二维码，实现对监管平台内公园数据的调用展示。

2.2.6 样式与图案

文字用红色文字标出“祁连山国家公园”名称，上部标注“编号：XXX 号”，使用阿拉伯数字。正面用中文，背面用当地民族语言或英文书写。界桩高为 160cm，宽、厚各 15cm，埋设 50cm，样例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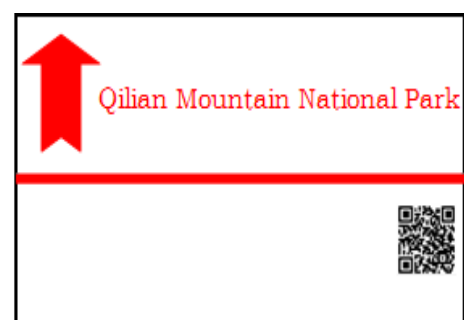
a) 界桩正面



b) 界桩背面



界桩



界桩

c) 公园界桩顶面

图 2 —界桩样例

2.3 功能区桩

2.3.1 材质

采用 306 大理石或同等价格新型节能材料。

2.3.2 字体

祁连山国家公园功能区桩的中文一般采用黑体或宋体，西文和阿拉伯数字采用 TimesNewRoman 字体。

2.3.3 色彩

功能区桩文字色彩以红色为主。

2.3.4 编码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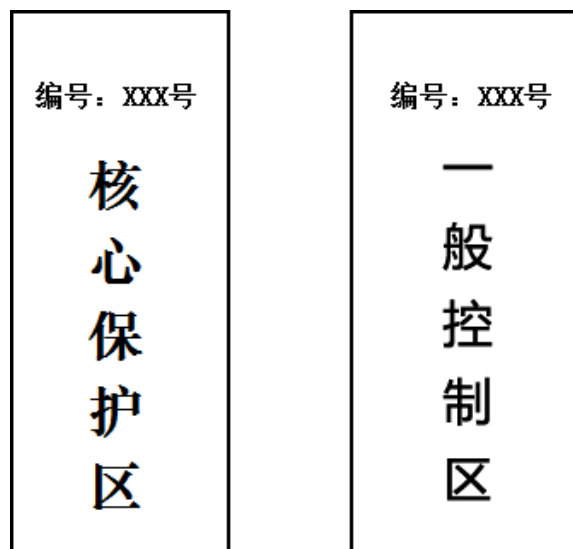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界桩编码以地级市统一进行编码。第一位为祁连山拼音首字母 QLS；第二位为地州市拼音首字母，如张掖市范围内的标注 ZY；第三位为功能区分类码，统一标注 HX；每个地州市为独立设置单元，从最西段开始顺时针由 0001 号开始编起。例如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张掖市范围内的最西端核心保护区与一般控制区的 1 号功能区桩，编号为 QLS-ZY-HX-0001。

2.3.5 二维码

在界碑上印制二维码，包含国家公园基本信息，界碑编号，片区范围电子地图，进入国家公园应注意事项，国家公园联系方式等。后台挂接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地理信息监管平台，通过现场标识物的二维码，实现对监管平台内公园数据的调用展示。

2.3.6 样式与图案

正面用黑色或红色的文字标出“核心保护区”、“一般控制区”，正面用中文，背面用当地民族语言或英文书写。上部标注：“编号 XXX 号”，XXX 为序列号，使用阿拉伯数字。顶面用红色的文字标出“核心保护区”和“一般控制区”，图案由红色的指向箭头和横线组成。功能区桩高为 160cm，宽、厚各 15cm，埋设 50cm，样例见图 3。



a) 功能区桩正面



b) 功能分界桩顶面

图 3—功能区桩样例

2.4 标识牌

在人口密集区域（如生态教育区、入口社区、特色小镇等人流聚集地段）建设其它标识，有序管理祁连山国家公园，对进入区域内人员要进行宣传、警示、提示等。具体设置可因地制宜。

2.4.1 材质

采用 306 大理石或同等价格新型节能材料。

2.4.2 编码方式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标识牌编码以地级市统一进行编码。第一位为祁连山拼音首字母 QLS；第二位为地州市拼音首字母，如张掖市范围内的标注 ZY；第三位为界碑界桩标识牌分类码，标识牌标注 BZ；每个地州市为独立设置单元，从最西段开始顺时针由 001 号开始编起。例如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张掖市范围内的最西端的 1 号标识牌，编号为 QLS-ZY-BZ-001。

2.4.3 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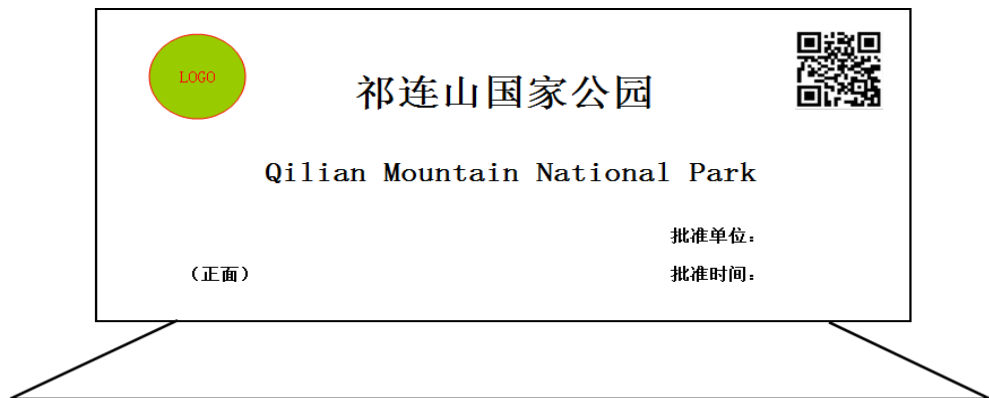
在界碑上印制二维码，包含国家公园基本信息，界碑编号，片区范围电子地图，进入国家公园应注意事项，国家公园联系方式等。后台挂接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地理信息监管平台，通过现场标识物的二维码，实现对监管平台内公园数据的调用展示。

2.4.4 样式和图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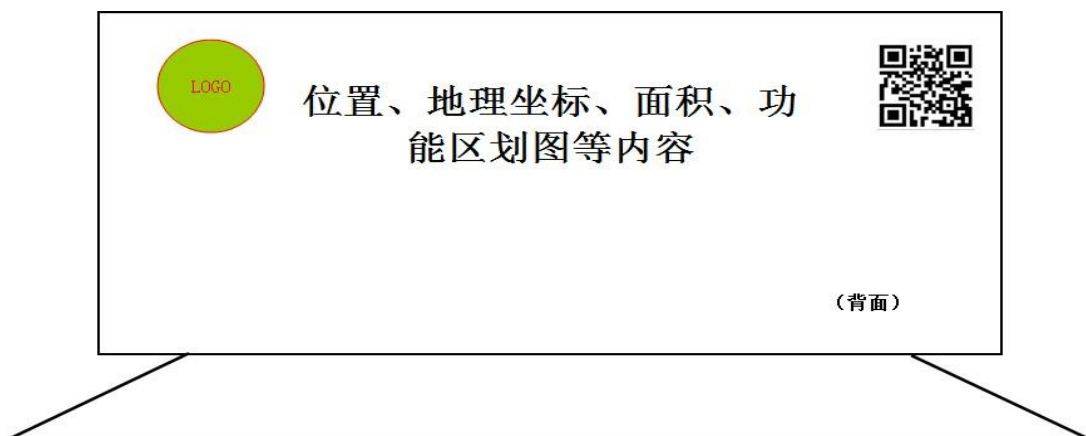
祁连山国家公园标牌设计应充分体现国家公园形象和国家公园意志，彰显生态保护意识和祁连山国家公园生态地位与价值，结合设置区周边生态环境，制作埋设“贴近自然”样式的标牌，图案、尺寸可参考如下：

（1）文字主要昭示规定、规则，宣传规章制度，提示人们注意事项等（字体颜色待定）。

（2）标牌高为 200-300cm、宽为 150-250cm、厚为 20-50cm，埋设 50-100cm。样例见图 4。



a) 标牌正面



b) 标牌背面

图 4—标识牌样例

界碑、界桩、功能区界桩及标识牌的制作、运输、埋设。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高 (CM)	宽 (CM)	厚 (CM)
1	界碑	161	个	250	150	20
2	界桩	3428	个	160	15	15
3	功能区桩	1898	个	160	15	15
4	标识牌	320	个	200	150	20

九、本次项目需执行或满足的相关规范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

《国家公园建设规范》（DB22/T2299-2015）

《祁连山国家公园确界定标规程》（征求意见稿）

《祁连山国家公园确界定标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

《林业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定》

《行政区域确界定标规范》GB/T17796-2009

《自然保护区工程设计规范》LY/T5126-2004

《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划技术规程》LY/T1764-200

《自然保护区设施标识规范》LY/T1953-2011

《自然保护区管护基础设施建设技术规范》HJ/T129-2003

《国家公园资源调查与评价规范》（征求意见稿）

《国家公园总体规划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

《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省片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行政区域界线测绘规范 GB17796-2009-T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2015 年版）

《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规范》GB/T50476-2008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50003-2011

《安全色》GB2893-2008

《安全标志及使用导则》GB2894-2008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原则和要求》GB/T15566-1995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导向要素的设计原则与要求》GB/T20501-2013

第六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评审办法。

1.2 评审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审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磋商报价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2）要求供应商对磋商报价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2. 评审程序

2.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评审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 （1）磋商报价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2）澄清有关问题；
- （3）比较与评价；
- （4）推荐中标供应商名单；
- （5）编写评审报告。

3. 定标及定标程序

（见第二章）

4.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文件第五条规定：

4.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

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4.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第二条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4.3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第三条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评审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5.1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信誉、业绩、服务、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环保、节能、自主创新产品。

5.2 除价格因素外，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报价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5.3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报价文件响应磋商文件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5.3.1 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报价文件未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重大偏离：

- 1) 供应商未按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2) 磋商报价文件无供应商公章和法人或者法人授权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3) 磋商报价文件未能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4) 磋商报价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5) 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的；

磋商报价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作无效投标处理。

5.3.2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报价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磋商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磋商报价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 6)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磋商报价文件有上述(1) — (6)情形之一的,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5.4 在磋商报价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5.5 综合评分明细表:以科学合理、降低磋商小组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评分项目	基础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30分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30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扣除。
商务部分 (10分)	4分	1. 磋商报价文件有目录索引的得1分,磋商报价文件编页正确的得1分,每有一处错误或缺失扣1分,小计2分。 2. 磋商报价文件正副本中证件复印及正文内容清晰的得2分,每有一个证件或一页不清晰扣1分,扣完为止。
	6分	供应商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的得2分(供应商须提供原件备查),供应商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的得4分(供应商须提供原件备查),供应商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的得6分(供应商须提供原件备查);最高得6分。

技术、售后部分 (60 分)	60 分	1.根据供应商施工组织总体方案的完整性进行打分（1-3分），根据供应商施工段划分情况可行性进行打分（1-3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6 分。 2.根据供应商施工地点布置的合理性进行打分（1-3 分），根据供应商施工临时设施组成情况可行性进行打分（1-3 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6 分。 3.根据供应商施工进度计划的合理性进行打分（1-3 分），根据供应商施工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的可行性进行打分（1-3 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6 分。 4.根据供应商安全文明施工的可行性进行打分（1-3 分），根据供应商环境保护措施的可行性进行打分（1-3 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6 分。 5.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配备完整性进行打分（1-3 分），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素质及管理经验情况比较打分（1-3 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6 分。 6.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劳动力的合理性进行打分（1-3 分），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劳动力的可行性进行打分（1-3 分）；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的合理性进行打分（1-3 分），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的可行性进行打分（1-3 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12 分。 7.根据供应商提供关键施工技术及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解决方案的完整性进行打分（1-3 分），根据供应商提供关键施工技术及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解决方案的可行性进行打分（1-3 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6 分。 8.根据供应商提供冬季施工、雨季施工等特殊天气状况下的施工措施的合理性进行打分（1-3 分），根据供应商提供冬季施工、雨季施工等特殊天气状况下的施工措施的可行性进行打分（1-3 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6 分。 9.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验收方案的可行性进行打分（1-3 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3 分。 10.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完整性进行打分（1-3 分），不提供不得分，小计 3 分。
------------------------------	-------------	---

6. 计算错误的修改

6.1磋商报价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1）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6.2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磋商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7.4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7.5发现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7.6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报价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

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8.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